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48)

公佈 終止協議

本公佈乃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表。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香港通訊有限公司(「香港通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諾基亞(香港)有限公司(「諾基亞」)訂立終止協議。據此，由諾基亞流動電話之供應將終止，而香港通訊將有權繼續分銷諾基亞流動電話多三個月，直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流動電話(「流動電話業務」)、提供商業解決方案及物業投資。上述與諾基亞達成之終止協議(「是項終止」)將對本集團流動電話業務以及從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營業額及溢利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因是項終止，本集團將流動電話業務的營運資金轉移至本集團其他現有業務。本集團計劃開設兩至三間店舖售賣流動電話、相機及其他電子產品，以捕捉內地自由行旅客所帶來的商機。與此同時，本集團建議增強研發能力，以增強自行研發的家居自動化系統與無線電射頻辨別應用的功能。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就本集團業務發展發表公佈。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通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重義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重義先生、陳重言先生、陳文民先生、陳明謙先生、胡國林先生及葉文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初立先生、趙雅穎先生及梁大偉先生。

* 僅供識別